

山东外国语职业技术大学关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拟设置校外教学点的公示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和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5〕3 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和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教民函〔2025〕2 号）文件要求，严格规范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推动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工作健康有序发展，经对往年已备案校外教学点的年度检查，结合我校需要，拟保留 3 所校外教学点为我校 2025 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具体名单如下：

拟保留校外教学点：

1. 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 昌乐中智教育培训学校
3.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

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提出。单位提出的异议，须在异议材料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个人提出的异议，须在异议材料上写明真实姓名，并写明本人工作单位，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过期或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异议，不予受理。

公示日期: 2025 年 2 月 24 日-3 月 4 日

受理电话: 0633-8109803

山东外国语职业技术大学

2025 年 2 月 24 日